

# 关于对申报武进区教育系统“模范职工之家”的学校进行考核验收的通知

各有关学校，各有关基层工会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区总《关于进一步加强“职工之家”创建工作的意见》，经研究，决定于近期对申报 2021 年度教育系统“模范职工之家”的学校进行考核验收，具体日程安排详见附件 1。

考核验收时需听汇报（20 分钟左右），查阅有关台账或网站资料，进行教师问卷调查，察看工会活动阵地。请各有关学校根据《武进区教育系统基层工会“模范职工之家”考核细则》（附件 2），认真做好各项准备工作。

附件 1：武进区教育系统“模范职工之家”申报学校验收安排表

附件 2：武进区教育系统基层工会“模范职工之家”考核细则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工会

2021 年 12 月 15 日